

##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一，议案二，议案三，议案四，议案五均未通过。**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2年6月10日（周五）下午2：00在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6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10日交易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10日9:15-15:00。本次股东大会因董事会人数不足法定最低人数，董事会无法正常履职，由监事会召集，但因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后，监事会人数不足法定最低人数，监事会无法正常履职。因此本次股东大会改由股东孙光亮先生召集，推举毛伟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34,309,0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9.4947%。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12,154,6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314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38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22,154,4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1805%；无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一：审议未通过《关于修改〈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九十六条、第一百九十二条的议案》**

同意96,510,53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8.8687%；反对149,880,6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4.8330%；弃权87,917,82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9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2984%。表决结果为未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96,510,5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3389%；反对19,443,15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70%；弃权87,917,82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91,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1241%。

**议案二：审议未通过《关于修改〈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三条的议案》**

同意80,915,66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4.2039%；反对150,015,1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4.8732%；弃权103,378,19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9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9229%。表决结果为未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80,915,66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6895%；反对19,577,65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29%；弃权103,378,19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91,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0.7075%。

**议案三：审议未通过《股东钱小盘关于修订〈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的议案》**

同意157,607,7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7.1443%；反对150,036,7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4.8797%；弃权26,664,46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6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9760%。表决结果为未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57,607,79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3074%；反对19,599,25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135%；弃权26,664,46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69,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0791%。

**议案四：审议未通过《股东安卓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卓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修订〈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百零六条之议案》**

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259,166,70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7.5231%；弃权75,142,3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959,4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4769%。表决结果为未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128,729,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1423%；弃权75,142,3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959,4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8577%。

**议案五：审议未通过《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李晓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审议未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57,472,067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1037%，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57,472,067票。

**5.02 选举陈子易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审议未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1,20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1,201票。

**5.03 选举赵兴付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审议未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0票。

**5.04 选举王运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审议未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46,577,10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8448%，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6,139,601票。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江舒驰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292,121,105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3806%，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8,246,105票。

**6.02 选举李翀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审议未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25,913,125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6637%，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25,913,125票。

### **6.03 选举周艳红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86,410,69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7600%，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86,410,699票。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序伦律师事务所包希阳律师、盛裕辉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远程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0日